

证券代码：300121

证券简称：阳谷华泰

公告编号：2019-020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88,611,7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阳谷华泰	股票代码	3001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玉广	卢杰	
办公地址	山东省阳谷县清河西路 217 号	山东省阳谷县清河西路 217 号	
传真	0635-5106609	0635-5106609	
电话	0635-5106606	0635-5106606	
电子信箱	hyg@yghuatai.com	info@yghuata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属于橡胶助剂行业，公司主要从事橡胶助剂的生产、研发、销售。产品主要包括防焦剂CTP、胶母粒、促进剂NS、促进剂CBS、不溶性硫黄、微晶石蜡等品种。

橡胶助剂是在天然橡胶和合成橡胶（合称“生胶”）加工成橡胶制品过程中添加的，用于赋予橡胶制品使用性能、保证橡胶制品使用寿命、改善橡胶胶料加工性能的一系列精细化工产品的总称。

橡胶助剂通过与橡胶生胶进行科学配比，可以赋予橡胶制品高强度、高弹性、耐老化、耐磨耗、耐高温、耐低温、消

音等性能。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大中型轮胎企业，公司产品在橡胶制品行业销售比重占比不高，公司采用“大客户战略”，持续关注大客户需求的变化，加强有关客户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公司主导产品防焦剂CTP产销量约占全球60%以上的市场份额，同时公司是中国橡胶助剂产品序列最齐全的供应商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2,081,925,235.84	1,637,802,829.30	27.12%	1,239,888,90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248,526.78	203,541,308.24	80.43%	156,778,36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701,596.02	202,900,940.65	76.29%	152,789,62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092,572.60	43,232,613.39	920.28%	172,518,390.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0.65	55.38%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0.64	57.81%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9%	27.16%	-2.07%	27.24%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100,783,033.20	1,623,623,530.04	29.39%	1,411,974,29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6,135,689.60	855,663,840.43	99.39%	652,808,676.9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3,852,295.22	530,243,598.31	467,071,414.85	560,757,92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504,450.12	118,757,570.86	95,280,259.88	51,706,24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017,215.48	109,483,021.97	95,206,158.03	52,995,20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56,373.03	193,764,467.00	88,020,798.55	191,363,680.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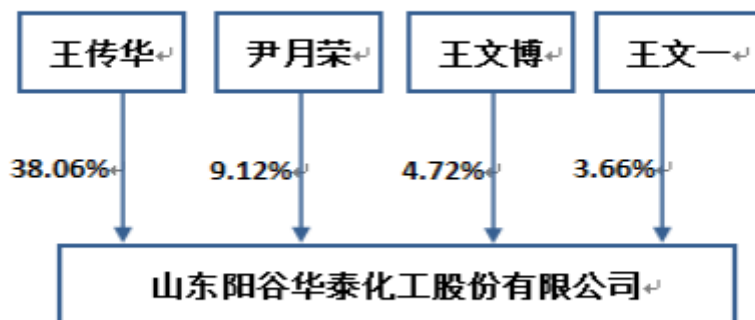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传华	境内自然人	38.06%	142,757,010		质押	88,764,400
尹月荣	境内自然人	9.12%	34,222,500		质押	20,800,000
王文博	境内自然人	4.72%	17,716,660	13,287,495	质押	15,000,000
王文一	境内自然人	3.66%	13,731,250		质押	10,099,9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1.86%	6,985,396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3,601,98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1%	2,657,7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1,996,547			
罗明星	境内自然人	0.52%	1,951,39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5%	1,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王传华、尹月荣、王文一、王文博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在国家安全环保督查力度持续加大的政策背景下，公司按照年度经营工作计划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实现营业收入208,192.52万元，同比增长27.12%；利润总额45,382.54万元，同比增长81.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724.85万元，同比增长80.43%。

1、安全生产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不断全员安全教育强化培训，强化隐患整改，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逐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政府各级安全监督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有关“安全生产月”的活动要求，认真有效扎实开展了“安全生产月”活动，狠抓安全生产和隐患整改落实，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并有效运行。自2018年7月起对全体员工有针对性的开展为期一年的“素质固安”安全培训，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规范经营，从源头上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2、科研方面，公司历来十分重视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和自主创新能力的提高，坚持“科技华泰，绿色华泰”的经营理念，报告期内，公司把握市场趋势，各项产品研发项目均有条不紊的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发明专利授权8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4项；获得已受理的发明专利18项。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获得已授权的专利共有84项，其中，发明专利有47项，实用新型专利37项。

3、营销方面，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交流，重点做好产品生产和推广，不断优化产品质量，稳定扩大产品市场，同时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和竞争格局，进一步加强业务人员的学习，继续提升业务员队伍素质建设，提升业务人员专业素养，为支撑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4、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管理，积极健全并完善内控制度建设，规范三会运行，健全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工作，并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来电接听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保证投资者与上市公司交流的畅通。

5、资本运作方面，2017年5月公司启动了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项目，报告期内，公司配股发行工作圆满结束，募集资金总额597,945,473.76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16,167,250.1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1,778,223.62元，配股股票已于2018年3月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公司高性能橡胶助剂项目建设提供了所需的资金。

6、新材料领域探索方面，2018年5月，为顺应当前新材料快速发展趋势，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签署了《科技合作协议》，共同建立了“先进陶瓷纤维联合研发中心”，开展新型氧化物陶瓷连续纤维等新材料的长期合作；2018年6月，公司签署了《分宜川流长枫新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投资分宜川流长枫新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目前已出资人民币600万元，分宜川流长枫新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主要投资于高速成长的新材料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各种特种塑料及纤维、轻量化材料、新能源材料、半导体及集成电路用电子化学品、环保及循环经济材料。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宽在新材料行业的视野，对公司在新材料方向拓展带来积极影响。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加工助剂体系	806,196,365.94	316,852,000.60	39.30%	22.18%	43.68%	17.60%
硫化助剂体系	683,651,267.57	177,164,598.64	25.91%	35.88%	67.10%	22.98%
防护体系	148,952,330.63	38,380,175.67	25.77%	-5.48%	-10.22%	-5.02%
胶母粒体系	214,903,702.25	45,802,078.27	21.31%	25.09%	30.92%	4.66%
其他	228,221,569.45	99,257,825.98	43.49%	56.92%	65.49%	5.4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以下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的主要影响如下（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26,668,628.19	659,474,921.01	应收票据：223,059,187.08
				应收账款：436,415,733.93
2.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9,998,130.20	159,148,864.61	应付票据：65,069,747.50
				应付账款：94,079,117.11
3.应付利息、应付股利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26,917,477.78	35,644,316.33	应付利息：2,489,386.80
				应付股利：505,200.00
				其他应付款：32,649,729.53
4.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87,784,503.63	73,261,837.80	97,301,245.62
5.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32,393,132.45	24,039,407.82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